

## 安泰商業銀行資本適足性相關資訊應揭露事項

為遵循新巴塞爾資本協定第三支柱市場紀律原則，揭露下列資訊：

- 一、 合併資本適足率計算範圍。(附表一)
- 二、 資本適足率。(附表二)
- 三、 資本結構。(附表三)
- 四、 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管理制度。(附表四)
  - 2.信用風險應計提資本。(附表五)
- 五、 資產證券化：
  - 1.資產證券化管理制度。(附表六)
  - 2.資產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附表七)
- 六、 作業風險：
  - 1.作業風險管理制度。(附表八)
  - 2.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附表九)
- 七、 市場風險：
  - 1.市場風險管理制度。(附表十)
  - 2.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附表十一)

附註：

- 一、 上開定量資料於每營業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每半營業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更新公布上網。
- 二、 定性資料除於年度中有重大變動應即時更新者外，每年更新一次；定量資料應於會計師完成複核後，每半年更新一次。
- 三、 所揭露定性及定量資料至少保留一年。

## 【附表一】

## 合併資本適足率計算範圍

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內 容			
	公司名稱	資產金額	未納入計算 之原因	自自有資本 扣除金額
1. 納入合併資本 適足率計算之 子公司名稱	金安泰保險代理 人(股)公司	14,259		
	-	-		
	-	-		
2. 未納入合併資 本適足率計算 之子公司名稱	-	-	-	-
	-	-	-	-
	-	-	-	-

## 【附表二】

## 資本適足率

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本行	合併
自有資本合計	22,145,850	22,161,483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206,845,153	206,908,043
資本適足率(%)	10.71	10.71

## 【附表三】

## 資本結構

96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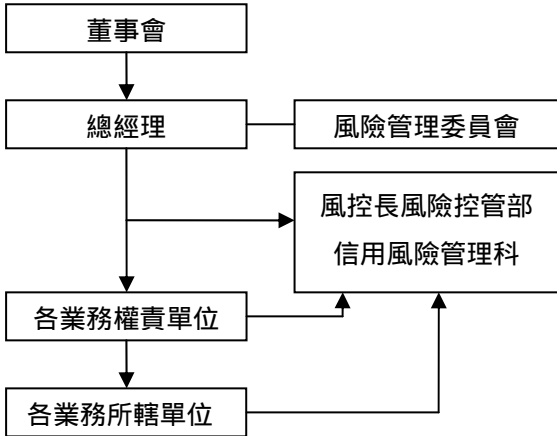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b>第一類資本：</b>	
普通股	33,598,850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	1,882,028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
預收股本	-
資本公積（固定資產增值公積除外）	4,882
法定盈餘公積	353,590
特別盈餘公積	825,043
累積盈虧	(23,181,988)
少數股權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重估增值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除外）	(38,294)
減：商譽	195,231
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	-
資本扣除項目	702,022
<b>第一類資本</b>	<b>12,546,858</b>
<b>第二類資本：</b>	
永續累積特別股	-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	-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
重估增值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	1,659
可轉換債券	-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
長期次順位債券	6,273,429
非永續特別股	-
永續累積特別股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合計超出第一類資本總額百分之十五者	4,025,926
減：資本扣除項目	702,022
<b>第二類資本</b>	<b>9,598,992</b>
<b>第三類資本：</b>	
短期次順位債券	-
非永續特別股	-
<b>第三類資本</b>	<b>-</b>
<b>自有資本合計</b>	<b>22,145,850</b>

##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說明

96 年度

揭露項目	內 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p>一、為建立及落實執行本行之風險管理制度，提昇風險管理之效率與價值，並達成營運及管理目標，特訂定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其中涵蓋對信用風險管理之政策，以利相關單位遵循。</p> <p>二、本行之信用風險管理策略，以作為管理信用風險相關業務之指導方針，對於授信類型、行業別、擔保品種類等項目，衡量信用風險及風險抵減等因素，選擇並訂定可接受之授信組合風險，包括授信分散、風險集中度限額，且考量資金成本，並設定業務成長及預期報酬率、預期利潤之目標。</p> <p>三、為確保策略之有效性，信用風險管理策略應符合相關法令，考量經濟景氣循環變化、國內外金融市場環境及同業競爭可能之重大影響，應即研擬對策，調整信用風險策略。</p> <p>四、為確保信用風險管理策略能有效執行，信用風險管理權責單位應根據信用風險管理策略，考量不同業務(例如企業金融、消費金融)之業務與風險特性，建立徵審作業處理程序。</p> <p>五、本行運用風險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等信用風險管理流程，有效管理信用風險暴險生命週期，建立信用風險循環管理機制，其內容包括授信策略及規劃、授信准駁管理、授信組合管理、授信客戶維護管理、債務管理、呆帳管理、損失準備提列、風險監控及資訊管理等措施。</p>

揭露項目	內 容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一、96 年度至 97.3.18 組織調整前：</p> <p>(一)本行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隸屬總經理，設有召集人、執行祕書及委員，下設信用、市場、作業風險管理三個執行小組。</p> <p>(二)信用風險管理執行小組以審查部單位主管為組長，下有消費金融部、信用卡部等成員，資訊室、國外部、OBU、債權管理部為支援部室。</p> <p>二、經 97.3.18 組織調整後，現行風險管理組織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隸屬總經理，總經理下設風控長，轄有風險控管部，分為信用、市場、作業風險管理科三科及風險整合科。</p> <p>三、信用風險組織架構：</p>  <pre> graph TD     Board[董事會] --&gt; GM[總經理]     GM --- RiskCom[風險管理委員會]     GM --&gt; RiskControl[風控長風險控管部 信用風險管理科]     GM --&gt; BU[各業務權責單位]     BU --&gt; RiskControl     BU --&gt; SubBU[各業務所轄單位]     SubBU --&gt; RiskControl </pre>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一、信用風險管理資訊自前端進件、資料建檔 至導入資料庫並產生信用風險分析資料，權責單位均應確保其產出資料之完整性與正確性。</p> <p>二、信用風險管理資訊應涵蓋整個信用風險循環，從客戶申請進件、徵信審查、授信准駁、覆審與預警管理、結清展期或違約催收及風險性資產之資本計提等</p>

揭露項目	內 容
	<p>, 評分系統產出之相關資料亦應留存完整的紀錄。</p> <p>三、資訊管理權責單位在建置與信用風險相關之資料庫時，資料內容詳盡、兼顧不同資料之統合性，同時應有資料管理系統妥善保存控制資料，此外在資料之應用上需符合風險管理需要，同時評估資料充分性與適合性，隨時反映信用風險變化。</p>
<p>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p>	<p>一、為降低信用風險之曝險程度，本行運用信用風險抵減工具包括：</p> <p>(一) 由授信客戶或交易對手或第三人提供之擔保品。</p> <p>(二) 資產負債表內淨額結算，如以授信戶或交易對手在融資銀行的存款進行抵減。</p> <p>(三) 第三人之保證。</p> <p>(四) 信用衍生性金融商品。</p> <p>二、運用信用風險抵減工具、擔保交易及表內項目淨額結算、保證及信用衍生性商品之相關法律文件應注意符合相關法律規定。</p> <p>三、信用風險監控管理係為有效評量借款人或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確認現金流量能力足以應付每期償還金額、擔保品價值有適足的擔保能力、及時辨識及積極管理不良債權並確保銀行提存適足之損失準備維護資產品質。</p> <p>四、資訊單位將會同信用風險資訊使用單位規劃建置信用風險管理資料庫、資料倉儲等資訊管理系統或機制，以供分析與風險監控使用。風險監控可透過風險資訊管理與壓力測試執行之。</p>
<p>5. 法定資本计提所採行之方法</p>	<p>信用風險標準法。</p>

## 【附表五】

##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43,031,949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688,698	11,019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21,288,726	519,894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29,353,763	1,921,567
零售債權	114,339,583	8,164,253
住宅用不動產	43,404,442	1,588,936
權益證券投資	542,265	173,525
其他資產	31,983,669	2,540,641
合計	284,633,095	14,919,835

## 【附表六】

## 資產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說明

96年度

揭露項目(註)	內容
1. 資產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行非屬資產證券化之創始銀行,亦無持有資產證券化部位,故不適用。
2. 資產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3. 資產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4. 資產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非創始銀行)

## 【附表七】

## 資產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暴險類別	非創始銀行		創始銀行						
	買入或持有之證券化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暴險額						未證券化前之應計提資本
			非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傳統型		組句型				
留有部位	不留部位	留有部位	不留部位						
長期信用評等 AAA~AA-	2,087,868	33,406	-	-	-	-	-	-	
長期信用評等 A+~A-	3,844,493	153,780	-	-	-	-	-	-	
長期信用評等 BBB+~BBB-	995,396	79,631	-	-	-	-	-	-	
合計	6,927,757	266,817	-	-	-	-	-	-	

##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說明

96 年度

揭露項目（註）	內 容
1.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p>一、為積極管理與降低本行作業風險，本行建置作業風險之通報機制，包括對於作業風險暴險情形、損失事件之通報、處理、追蹤等流程，以建立作業風險損失資料庫。作業風險控管策略之擇定，未來將根據作業風險發生之頻率與損失程度，進行必要之彙總與分析，在可被接受之作業風險曝險概況下，達成設定之營運目標。</p> <p>二、作業風險控管策略分為下列四種方式：風險移轉/沖抵、風險降低、風險規避、風險承擔。</p> <p>三、作業風險管理流程分為</p> <p>（一）辨識</p> <p>1. 已設計各單位適用之申報表單，各單位每日營運時如發生作業風險損失事件，應將損失事件發生之原因、過程、處理情形及後續影響追蹤等風險資料，並向總行作業風險管理單位及總行各主管單位陳報，以建立作業風險損失資料庫。</p> <p>2. 總行各業務主管單位開發、引進新種業務或商品時，應確切瞭解是項業務或商品所衍生之作業風險，且依本行「辦理新產品或行銷活動之作業流程」進行評估後始得辦理，並留存相關文件備查。</p> <p>（二）評估</p> <p>對於損失事件影響程度及事件發生之可能性進行分析後，再以風險比對步驟，進一步得出各損失事件之風險高低程度，以提供層峰訂定適當之作業風險管理因應方式。</p> <p>（三）衡量</p> <p>本行目前以基本指標法衡量作業風險，其具有容易計算之優點。</p> <p>（四）陳報</p> <p>彙整全行作業風險相關資訊，包括損失資料，</p>

揭露項目（註）	內 容
	<p>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討論，若發生重大曝險，危及財務或業務狀況或法令遵循者，應立即採取適當措施，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p>
<p>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p>	<p>一、96 年度至 97.3.18 組織調整前：</p> <p>(一) 本行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隸屬總經理，設有召集人、執行祕書及委員，下設信用、市場、作業風險管理三個執行小組。</p> <p>(二) 作業風險管理執行小組以企劃部單位主管為組長，下有董事會稽核室、人力資源室等成員，資訊室 國外部 OBU 債權管理部為支援部室。</p> <p>二、經 97.3.18 組織調整後，現行風險管理組織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隸屬總經理，總經理下設風控長，轄有風險控管部，分為信用、市場、作業風險管理科三科及風險整合科。</p> <p>三、作業風險組織架構：</p> <pre> graph TD     Board[董事會] --&gt; GM[總經理]     Board --&gt; Audit[董事會稽核室]     GM --&gt; RiskComm[風險管理委員會]     GM --&gt; RiskOfficer[風控長風險控管部]     GM --&gt; BU[各業務權責單位]     RiskOfficer --&gt; RiskSec[作業風險管理科]     BU --&gt; RiskSec     BU --&gt; SubBU[各業務所轄單位] </pre>
<p>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p>	<p>彙整全行作業風險相關資訊，包括損失資料，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討論，若發生重大曝險，危及財務或業務狀況或法令遵循者，應立即採取適當措施，提報風險管理委員會。</p>
<p>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p>	<p>一、針對發生頻率高及損失嚴重之作業風險類型，採取規避策略。積極管理作業風險採行購買保險、委外作業等方式處理。尤以保險為重要之作業風險移轉沖抵工具，可產生損失沖抵之效應，有效減輕以資本因應作業風險損失之壓力，並更可使資本得以更有效率之運用。</p>

揭露項目(註)	內 容
	二、持續要求各單位定期填製「作業風險損失事件紀錄表」回覆總行作業風險管理單位，以建立作業風險損失資料庫，未來將依照業務特性、損失資料及作業流程等，找出風險因子，對於損失事件影響程度及事件發生之可能性進行分析及比對，以瞭解各損失事件之風險高低程度，作為日後作業風險管理決策之參考。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基本指標法。

【附表九】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94年度	9,593,276	
95年度	6,037,472	
96年度	4,359,190	
合計	19,989,938	999,497

##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說明

96 年度

揭露項目(註)	內 容
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p>一、為建立及落實執行本行之風險管理制度，提昇風險管理之效率與價值，並達成營運及管理目標，特訂定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其中涵蓋對市場風險管理之政策，以利相關單位遵循。</p> <p>二、本行各級有權交易人員於辦理金融商品時，依循本行之「外匯資金營運準則」、「新台幣資金營運準則」及「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作業準則」之授權規定。</p>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一、96 年度至 97.3.18 組織調整前：</p> <p>(一)本行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隸屬總經理，設有召集人、執行祕書及委員，下設信用、市場、作業風險管理三個執行小組。</p> <p>(二)市場風險管理執行小組以財務部單位主管為組長，資訊室為支援部室。</p> <p>二、經 97.3.18 組織調整後，現行風險管理組織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隸屬總經理，總經理下設風控長，轄有風險控管部，分為信用、市場、作業風險管理三科及風險整合科。</p> <p>三、市場風險組織架構：</p> <pre> graph TD     Board[董事會] --&gt; GM[總經理]     GM --&gt; RiskCom[風險管理委員會]     GM --&gt; RiskOfficer[風控長風險控管部]     RiskOfficer --&gt; RiskSec[市場風險管理科]     GM --&gt; BU[各業務權責單位]     BU --&gt; SubBU[各業務所轄單位]     SubBU --&gt; RiskSec   </pre>

揭露項目(註)	內 容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市場風險管理資訊自前端進件、資料建檔、至導入資料庫並產生市場風險分析資料，權責單位均應確保其產出資料之完整性與正確性。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有權交易人員依循本行之「外匯資金營運準則」、「新台幣資金營運準則」及「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作業準則」之授權規定，以確保市場價格變動之負面影響維持在可控制範圍之內。其評估報告至少每月二次呈送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總經理核閱，並於每半年(六月底及十二月底)呈報操作成果至董事會核備。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市場風險標準法。

【附表十一】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207,786
外匯風險	104,506
權益證券風險	48,518
商品風險	-
選擇權採簡易法處理	652
合計	361,462